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 2016-005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10月13日，公司发布了《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13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5年11月13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11月1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由于预计无法在重组停牌后2个月内复牌，2015年12月4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2月1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15年10月20日、10月27日、11月3日、11月10日、11月17日、11月24日、12月1日、12月8日、12月15日、12月22日、12月29日、2016年1月6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6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配套文件。根据相关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自2016年1月13日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事宜。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3日